

##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福林先生召集，于2019年3月2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3人，亲自出席的董事13人，其中独立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福林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经全体董事审议，选举张福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此项子议案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经全体董事审议，选举黄京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此项子议案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2022年3月11日。

### 二、 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选举葛其泉先生、李苒洲先生、黄京明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根据全体委员现场选举，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葛其泉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选举金之俭先生、温从军先生、张福林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根据全体委员现场选举，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金之俭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选举李苒洲先生、温从军先生、邹涛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全体委员现场选举，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李苒洲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选举张福林先生、柳志成先生、祁和生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任命董事长张福林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2 年 3 月 11 日。

###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1、经公司董事长张福林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邹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林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赵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郭文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陈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周趣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7、根据董事长张福林先生的提名，同意续聘陈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根据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陈一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9、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续聘张传铭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部长（即审计机构负责人）。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报告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2019-025）中“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的相关内容。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相关报告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内容如下：

2018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530,894.26 元（合并数），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83,159,753.53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母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315,975.35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31,855,570.37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98,856,324.02 元。

鉴于此，公司拟以 719,153,2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分红政策，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仍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2019-025）中的相关内容。

####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相关报告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相关报告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十、 审议通过《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相关报告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该报告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相关报告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 年度内审报告及 2019 年度内审计划〉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内审报告及 2019 年度内审计划》。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上述报告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所涉及的《2018 年年度报告》(2019-025)和《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9-026)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向各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全部方案（具体数额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协议为准）。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19-028)。

##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对南通蓝岛海洋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保证担保，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同意对上海泰胜（东台）电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保证担保，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同意对包头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保证担保，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同意对新疆泰胜风能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保证担保，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上述担保有效期均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担保协议及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布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为董事会特别决议事项，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029）。

##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 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市场行情及审计工作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了本事项，并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本事项仍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19-030）。

##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了如下董事年度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薪酬均以人民币发放，且均为税前金额）

### 1、非独立董事

（1）董事长张福林先生：65.67 万元/年（较以前年度未作调整）；

（2）除以上董事外，其他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其他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

###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 8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布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效力及于 2019 年及以后年度（若以后年度未通过合法、有效程序制定新的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

##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其任职岗位及绩效考核发放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按年发放。薪资水平与其岗位贡献、承担责任、

风险和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最终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评定后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出现在公司内部兼职的，其他职务不再另行领取报酬。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布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本方案效力及于 2019 年及以后年度（若以后年度未通过合法、有效程序制定新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由公司证券部拟订，并于会议召开日二十天前以公告形式另行发出。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备查文件：**

-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